



## 臺南區免試入學工作國中端說明會



# 競賽審查原則說明





# 競賽審查原則





# 競賽成績審查作業流程

## ◆集體報名學生

學生提出審核申請



國中學校收件



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查



審核結果(成績)公告

1. 學生於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平臺線上填報競賽成績 (3/2~3/4)  
2. 學活組 3/5 於作業平臺列印「109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「競賽成績」採計分數審查申請表」交還學生確認(須家長或監護人簽章)

3. 學生將申請表(須家長或監護人簽章)繳至學活組(3/6)

1. 學活組進行學生送審資料點收彙整，蓋職名章確認。  
2. 彙整後，依指定日期送(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)審查

各國中至免試入學作業平臺下載結果



# 競賽成績審查作業流程

## ◆ 個別報名學生

依「109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個別報名作業注意事項」辦理





# 競賽成績與語言認證審查期程表

項目	日期	地點、摘要說明
競賽成績與語言認證網路填報	3/2(一) ~ 3/4(三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學生自行於規定期限登入填報競賽成績</li> <li>台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平臺 <a href="https://tn.entry.edu.tw/">https://tn.entry.edu.tw/</a></li> <li>帳號為學號，預設密碼為身分證後四碼 + 出生月日四碼 共八碼。</li> </ol>
競賽加分資料送學活組 語言認證資料送註冊組	3/6(五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3/5(星期四)統一列印申請表</li> <li>3/6(星期五)學生繳回申請表(須附家長或監護人簽章)與佐證資料給班長彙整，由行政處室統一加蓋與正本相符章。</li> </ol> <p>*請勿個別到行政處室加蓋。</p>
申請表如有錯誤，請學生調整及重新簽章	3/6(五) ~ 3/9(一)	學生3/9(一)前上網修改、承辦人員協助重新列印、請家長或監護人簽章



# 競賽成績審查期程表

項目	日期	地點、摘要說明
競賽成績審查資料送件	3/16(一)	學校承辦人員送件至北門農工。
審查結果發送各國中	3/30(一)	至免試入學作業平台下載結果
審查結果複查申請	3/31(二) 上午8時至 4/1(三)中午12時 <b>*逾期不受理</b>	若對審查結果有疑義，由家長及學生親自到北門高級農工申請複查。
寄送複查結果通知書	4/6(一)下午5時前	
審查結果申訴期限	4/7(二)前(以郵戳為憑)* 逾期不受理	承辦學校：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學務系統註記	4/10(二)午夜12時前	與競賽成績同一事由之獎勵紀錄 <b>不重複採計</b>





## 競賽審查送件佐證資料準備

### 1. 有獎狀正本者請準備：

**獎狀正本+獎狀影本**（與正本相符章由學活組3/6統一加蓋），獎狀正本查驗後歸還。

### 2. 參加團體賽而無獎狀正本者請準備：

學務處發放的**獲獎證明+獲獎證明的影本**（與正本相符章由學活組3/6統一加蓋），獲獎證明查驗後歸還。





# 競賽審查送件國中端注意事項 1/3

- ❖ 依競賽項目(類別)順序裝訂佐證資料(影本)於申請表後，**影本請國中相關單位核章並加註【與正本相符】字樣(無核章不予採計)**
- ❖ 限國中階段(七上至九上五學期)獲得之成績始採計，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**可附多張獎狀**，僅**擇優計分一次**
  - 國中承辦人以**點收**為主，**請勿進行審核篩選**
- ❖ 所陳資料，**一律不接受補件**，不得異議。
- ❖ 所陳資料如有偽造、變造之情事，該項成績不予採計





# 競賽審查送件國中端注意事項 2/3

錯誤樣態	說明
所附獎狀之張數與申請表列張數不符	有得獎項目但未附獎狀，該項 <b>不得補件且不採計</b>
所附獎狀影本未蓋「與正本相符」及承辦人或承辦處室章戳	請組長辦理送件時攜帶個人職章及學務處(或承辦處室)章，以利現場修改之需
未選擇正確競賽項目(類別)、競賽性質(層級)	請承辦人點收時，如有錯誤，請學生調整及重新列印簽章 <b>(請於網路填報截止前作業)</b>
申請表列競賽名稱不完整不正確 (其他類)	競賽年度、競賽名稱務必敘明清楚正確 (其他類)

備註：競賽資料填報截止日（**109年3月9日**）後，如果錯誤須修正，請逕洽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註冊組長。



# 競賽審查送件國中端注意事項 3/3

錯誤樣態	更正說明
團體賽參賽名單 未造冊	<p>欲採計團體賽競賽成績之每位學生申請表後，務必皆附上參加團體賽之獎狀影本（<u>按比賽辦法規定，超過人數上限不予採計</u>），同一競賽團體名冊可全校造冊一份。（請蓋職章）</p> <p><b>同一競賽團體名單一份</b></p>
國外獎狀未附 中文證明	可附轉發之相關教育單位公文或附國中學務處（主責單位）證明書

備註：大隊接力比賽106年、107年檢附檢錄名冊（含預賽、決賽），108、109年檢附報名名冊（全班名冊）



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## ❖ 不採計項目1

- 未列於教育部公佈之國際性、全國性競賽項目、臺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區域性、縣市性採計競賽一覽表及全國、全民運動會選拔賽採計競賽項目表內之項目

### 不予採計

例：106年第十五屆太極拳推手錦標賽

說明：

- 1.表列項目只有105年沒有106年，故不予採計
- 2.採計105 年度第十四屆中正盃太極拳推手錦標





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## ●不採計項目2

### ● 預賽不採計

例：

1. 臺南市108年度語文競賽北一區預賽國語朗讀

2. 台南市108年度語文競賽南二區預賽國語演說

說明：該競賽**不算市賽**





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## ● 團體、個人賽

個人賽與團體賽人數定義原則上依各競賽辦法(或規定)辦理，如該競賽辦法未定義，則2人以上(含)之競賽即為團體賽；團體賽積分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。

- 桌球、網球、羽球雙打為個人賽

- 科學展覽會依參賽名冊人數

## ● 台南市決賽分區(南、北)辦理

- 國語文競賽

- 美術比賽(美術班不分區)

- 舞蹈比賽





#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- 教育部獎狀-**縣市預賽**(籃、排球)，以縣市級方式採計
- **其他縣市競賽**須對應到「臺南區高中職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區域性、縣市性採計競賽一覽表」中的項目才能採計





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## ● 競賽等第(名次)

- 特優比照第1名；優等比照第2名；甲等比照第3名。如僅錄取前3名，則佳作或入選比照第4名。

- 特殊採計項目 -

**音樂、舞蹈、美術、傳統藝術比賽**

- **音樂**

- 台南市

- 個人賽採計名次(獎狀文字內有**第1~6名**)
    - 團體賽採計等第(獎狀文字內有**特優、優等、甲等**)

- **全國**

- 個人賽採計名次(獎狀文字內有**第1~6名**)
    - 團體賽採計等第(獎狀文字內有**特優、優等、甲等**)





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

- **舞蹈**
- 台南市
  - 個人賽採計名次(獎狀文字內有**第1~6名**)
  - 團體賽採計等第(獎狀文字內有**特優、優等、甲等**)
- 全國
  - 個人賽採計名次(獎狀文字內有**第1~6名**)
  - 團體賽採計等第(獎狀文字內有**特優、優等、甲等**)





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

- 美術
- 台南市
  - 個人賽採計名次(獎狀文字內有**第1~3名、佳作**)
- 全國
  - 個人賽採計等第 (獎狀文字內有**特優、優等、甲等、入選或佳作(第4名)**)





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

## ❖ 傳統藝術比賽

- 台南市國民中小學傳統藝術比賽
  - 分**優等(第一名)**、**甲等(第二名)**

## ❖ 技藝競賽、中等學校運動會...

- 如果獎狀來不及發，以教育局公文名冊為依據





# 競賽審查補充說明



- ❖ 競賽審查沒有試模擬，逾期不候
- ❖ 以**學生權益**為優先
- ❖ 無法判別是否採計或有疑義者，交由委員會審查(**學校端不做審查工作**)
- ❖ 確實提醒學生**不能補件**及**資料不能有偽造、變造之情事**





## 小複習：競賽成績審查流程重點

- 1. 競賽成績由學生上網先行登錄獎狀相關資料。(事先將獎狀準備好、印好)
- 2. 再由學活組將申請表印出→學生確認(需家長或監護人簽章)→將申請表繳回學活組。
- 3. 學活組點收彙整送審資料。
- 4. 學活組送件至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核後，由委員會直接將分數輸入系統中，供國中端下載。



感謝聆聽

Q & A